

#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研究生教学“研究环节”管理说明

为了规范生命学院的研究生教学管理，根据“华中科技大学博/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条例”和“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培养方案”，对研究生培养过程中的“研究环节”管理说明如下：

## 一、完成时间要求

类别/ 学分数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备注	完成时间
博士研究生 ≥19	650.801	文献阅读与选题报告	1	必修	第3学期
	650.802	参加国际学术交流或国内重要学术会议并提交论文	1	必修	答辩前
	650.803	论文中期进展报告	1	必修	第5学期
	650.804	发表学术论文	1	必修	答辩前
	650.805	学位论文	15	必修	答辩前
科学学位硕士研究生 ≥12	650.501	文献阅读和开题报告	1	必修	第3学期
	650.502	参加校内外公开学术报告	1	必修	答辩前
	605.503	学位论文	10	必修	答辩前
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16	650.701	文献阅读	1	任选≥2	第2学期
	650.702	参加校内外公开学术报告	1		答辩前
	650.703	专业文书撰写	2		第3学期
	650.704	专业设计	2		第3学期
	650.705	专业课程实习实践	2	实践环节≥4	第3学期
	650.706	专业实训	2		第3学期
	650.707	专业实习实践报告	2		第3学期
	650.708	开（选）题报告	1	必修	第2学期
	650.709	论文中期进展报告	1	必修	第3学期
	650.710	专业学位论文	8	必修	答辩前

注：1、所有报告按研究生院统一制定标准，使用“**研究生(XX)报告**”撰写。必须用计算机编辑、打印，并附考核小组评分、考核小组负责人签名、导师签名和学生签名。报告模板下载地址：“生命学院-研究生教育-资料下载”网页。

2、在规定完成学期结束前两周，将报告交到生命学院研究生科。

## 二、环节说明

### （一）文献阅读与选题报告

#### 1、博士生

博士生一般应在第3学期结束前完成论文开题。开题报告的内容应包括：

- ① 课题的研究意义、国内外现状分析；
- ② 课题研究目标、研究的内容、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 ③ 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试验方案及其可行性研究；
- ④ 课题的创新性；
- ⑤ 计划进度、预期进展和预期成果；
- ⑥ 与本课题有关的工作积累、已有的研究工作成绩；
- ⑦ 研究经费预算计划和经费落实情况。

由博士生导师及3-5名相关学科专家组成考核小组，指定一名负责人。其中博士生导师的比例不低于50%。博士生的开题报告必须在学科或相关学科范围内公开进行，博士生在开题报告会上应就所选课题进行详细报告。专家对课题的创新性和可行性进行重点论证，同时就课题的研究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并给博士生的开题报告打分（百分制）。考核小组负责人在“博士生研究生开题报告”上签字，并将考核平均分记录在报告上。

开题报告和专家论证意见作为博士生论文中期检查和博士论文答辩的必备材料。

若由于课题进展不顺利，需要重新开题的论文，应按正常程序重新办理开题手续，并完成相关的工作。

#### 2、硕士生

硕士生导师的指导下确定研究方向，通过查阅文献、收集资料和调查研究确定研究课题，并修完全部主修课程（学位课）。科学学位硕士生于第3学期结束前完成论文开题，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生于第2学期结束前完成论文开题。开题报告须在本学科和相关学科专家参加的论证会上就课题的研究范围、意义和价值、拟解决的问题、研究方案和研究进度作出说明，并进行可行性论证，经认可后才能进行课题研究。对于科研经费的来源，试验器材的采购和加工计划等应提前考虑并采取措施。

### （二）论文中期进展报告

#### 1、博士生

博士生一般应在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后的第5学期进行中期考核。对论文工作进行阶段性总结，阐述已完成的论文工作内容和所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包括所完成的理论研究和实验研究以及所获得的结论，特别要对阶段性工作中已完成且与开题报告内容中不相符的部分进行重点说明，对下一步的工作计划和需要继续完成的研究内容进行论证，同时介绍学术论文发表情况并制定与研究课题有关的论文发表计划和拟发表论文内容。

由博士生导师及3-5名相关学科专家（正高级职称人员）组成考核小组，指定一名负责人，其形式

可结合研究生的学术讨论或专题报告会进行。导师对该生的中期考核报告给出评语，评语应包括对该生已有工作的评价，特别是计划完成情况，该生的表现，以及对后续工作的估计。考核小组根据博士生中期考核报告和导师评价，对博士生学位论文的阶段性工作进行评价。学位论文阶段性工作的评价可分为优秀、合格和不合格三档。

经考核，凡具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视为中期考核不及格，应予退学（退学处理程序参照“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中退学条款），发给研究生肄业证书。

- ① 学习成绩较差，经重修后仍有 2 门以上（含 2 门）学位课、必修课不及格；
  - ② 经考核小组认定，明显表现出缺乏科研能力；
  - ③ 在学位论文工作中不认真、不刻苦、或治学态度极不严谨、弄虚作假，缺乏应有的科学道德。
- 对于论文阶段性工作不合格者，考核小组应提出整改方向，并在半年后再次进行考核。

## 2、硕士生

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完成论文开题后，于入学第 3 学期进行中期考核。导师对该生的中期考核报告给出评语（并签字），评语应包括对该生已有工作的评价，特别是计划完成情况，该生的表现，以及对后续工作的估计。

### （三）参加国内外公开学术报告

#### 1、博士生

博士生应在申请答辩前，至少参加一次国际学术交流会议，或国内重要学术会议，包括生命学院组织的博士生学术论坛“武汉地区生命科学与技术领域学术年会”（秋季），并提交学术论文、论文摘要（以会议论文集收录为准）或学术海报。

#### 2、硕士生

硕士生应在申请答辩前，至少参加一次校内外公开学术报告，包括生命学院组织的硕士生学术论坛“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硕士生学术论坛”（春季），并撰写报告心得体会，导师签字。

#### 3、参加学院承办的博/硕士生学术年会(0.5 学分)，并提交学术海报(0.5 学分)。

- ① 硕士生必须参加学院春季承办的“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硕士生学术论坛”；博士生必须参加学院秋季承办的“武汉地区生命科学与技术领域学术年会”博士学术论坛。
- ② 学生到会听报告，根据签到情况获得 0.5 学分；
- ③ 学生们将自己的科研工作制作成学术海报，上交一份 A4 纸打印的黑白纸版海报，放入成绩档案中。符合要求者获得 0.5 学分。

符合以上要求，可得到“参加国内外公开学术报告”的 1 个学分。

生命学院研究生科

2012 年 10 月